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10:00 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 9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合法有效。

会议由董事长项立平先生主持，会议经审议，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84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9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二、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84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9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三、通过《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》

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85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[9]票，反对[0]票，弃权[0]票

备查文件：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26 日